

傷寒論後條辨

新安程應旌郊情條註 門人九度月思接

○平脈法

前篇辨脈理。此篇示診法。示診法而云平。何也。平  
即平天下之平。有紮矩之道焉。辨之精。自能平之。  
當呼吸間。存了。軌度。則於此脈之來。而蕤氣。而歲  
紳。而形氣。而陰陽二氣。無不於斯。得均齊。方正之  
準。又何太過不及之差。如相乘脈。殘賊脈之能逃。  
我寸尺乎。自此而可以守約。自此而可以該博。自  
此而可以傷寒之脈。準諸壞病。亦可以諸壞病之

脉準傷寒。一以貫之。傷寒雜病。直作平等觀。取然則仲景之有傷寒論。豈仲景之傷寒論。直謂之爲仲景之陰陽論。仲景之營衛論。仲景之脾胃論。仲景之三焦論。水火論。又胡不可無大無外。不向傷寒門尋儒側法。此平字之源頭也。

三

問曰。脉有三部。陰陽相乘。營衛血氣。在人體躬。呼吸出入。上下於中。因息遊布。津液流通。隨時動作。效象形容。春弦秋浮。冬沉夏洪。察色觀脉。大小不同。一時之間。變無經常。尺寸參差。或短或長。上下垂露。或存或亡。病極改易。進退低昂。心迷意惑。動失純綱。願爲

經曰治病之  
道。藏內為府。  
府本其理。求  
之不得。過在  
表裏。守數處。  
治無失俞理。  
又曰。人之  
治病也。必知  
天地陰陽。四  
時經紀。五藏  
六府。雖

無不應。只據寸口。設有不應。病上失其經常矣。仍  
從脉上知病變之緣。必三部脉協於寸口。有不同。  
至病邪生出其端。如寸口脉浮。則為風。跌陽見一  
脉。便得尿脹。類推其所。三部太過於寸口。可怪。三  
變。未嘗復緣於風也。部不及於寸口。亦然。三部上夾。見一邪。府藏中必  
伏有一奸。此處不當為病惑。仍從脉上審察表裏。  
別及三焦。寸口外。所以復有跌陽。少陰之診也。蓋  
病固有舍。經曰。五藏六府。邪之舍也。從舍上消息。  
診看之。見偏察隱顯。偏察微。不料度病。而料度其  
府藏。是則舍支派。而取根源。何不獨見若神之有。

稟審於部分  
知病本始八  
裏九候診必  
得矣

曰傳與賢人  
知能其滿目  
都是不肯之  
既博無可傳  
者與知後世  
更得叔和為  
不肯之尤其  
傳更不可奪

凡吾之著論俱是從藏府上定法使人審表裏察  
三焦也分六經所以著之使病從此為勘驗耳何  
嘗逐病定法更何嘗於病上剔出傷寒定法後人  
不於脉上求法而於病上泥吾法已失根源倘并  
不於病上求法而以傷寒二字亂吾法此則與於  
不肯之甚者吾故條記之傳與賢人吾固有言曰  
若能尋余所集思過半矣蓋吾所集者未必吾之  
所集而吾之集者不必盡於所集吾安知後世不  
有竊吾說以惑世誣民者故傳而有不傳者在使  
吾一部傷寒論不至失傳於金匱反失傳於指國

此陽少陰字  
 取於天曰氣  
 腎氣也若以  
 其在穴也上  
 取於明於陽  
 少陰之氣是  
 何異人迎氣  
 其在結脈也  
 取人迎氣上  
 者不于脈也  
 而于兩寸也  
 以治其陽也  
 陰者下手足  
 形于兩關兩  
 尺矣

中則廢幾拭目於賢人耳。條中明明說三部脈  
 後面言跌陽少陰俱指關尺不令人舍手取足審  
 矣。然則仲景何以不言關尺止言跌陽少陰蓋兩  
 寸主乎上焦營衛之所司不能偏於重輕故言寸  
 口兩關主乎中焦脾胃之所司左統於右故言跌  
 陽兩尺主乎下焦腎之所司右統於左故言少陰  
 師曰呼吸者脈之頭也

此示人診法吃緊處呼吸就診家言脈有根源從  
 何處作工夫起能於呼吸間凝神定氣窮思極慮  
 即根源中之根源矣此則診不在指而在息不在

兩儀所制科  
既行後約見  
若幼者何真  
非此及則非  
改曰脈之強

四

息而在心。彼心粗氣浮者。身是與語呼吸。呼吸無脈法。而求之指下。千絲萬縷。何從得頭緒。平人氣象論。黃帝問曰。平人何如。岐伯曰。人一呼脈再動。一吸脈亦再動。呼吸定息。名曰平人。平人者。不病也。常以不病調病人。醫不病。故為病人。平息以調之。為法。

初持脈。來疾去遲。此出疾入遲。名曰內虛外實也。初持脈。來遲去疾。此出遲入疾。名曰內實外虛也。

呼吸為脈之頭。於何見之。凡脈有去有來。有出有入。遲則為虛。疾則為實。不須呼吸。亦稍得之。而一

息之問有出入疾速則一脈之字。兼其。非。
 滋。潛。呼。吸。之。間。何。能。細。細。區。別。名。之。曰。為。內。虛。
 外。實。此。為。內。實。外。虛。也。醫。家。治。行。非。特。名。者。皆。為。
 難。誠。能。推。此。例。而。表。裏。虛。實。一。一。欲。毫。無。差。此。豈。
 呼。吸。間。事。而。亦。何。莫。非。呼。吸。間。事。醫。家。宜。自。計。頭。
 腦。矣。初。持。脈。三。字。宜。玩。名。字。從。此。字。得。來。此。者。
 指。劃。在。心。各。者。區。別。在。比。脈。繞。到。手。便。能。此。便。能。
 名。當。下。領。會。不。着。遲。疑。然。有。心。關。乎。緩。急。呼。吸。鍊。
 到。此。方。是。真。呼。吸。指。下。但。使。內。外。虛。實。不。差。便。
 已。思。過。其。半。其。餘。外。證。多。是。察。問。問。事。仲。景。但。察。

易學論後條解

卷二

六



人名病不必人名證。稍費精神於揣摩呼吸便不  
宜。故此後先從望問上說起。

問曰：上工望而知之，中工問而知之，下工脈而知之。  
願聞其說。師曰：病家人請云：病人苦發熱，身體疼痛，  
人自臥。師到診其脈，沉而遲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  
表有病者，脈當浮大。今脈反沉遲，故知其愈也。假令  
病人云：腹內卒痛，病人自坐。師到診之，浮而大者，知  
其差也。何以知之？裏有病者，脈當沉而細。今脈浮大，  
故知其愈也。

脈而知之。因呼吸事而呼吸間有未達處，則法在

其病之類  
方病而後各  
切循其脈視  
其浮沉以上  
下逆從循之

望問故承此條以示例病家人請云父嘗人云皆  
師未到時之病得之於問述者病人自以自是  
師已到時之態得之於望者此時胸中已有一表  
裏和不和之成見矣故一脈而知之知其差知之  
於已差非斷其差也

師曰病家人來請云病人發熱煩極明日師到病人  
向壁臥此熱已去也故令恬不和處言已愈

陽熱證多外向陰寒證多內向發熱煩極而向壁  
臥陽已得陰而解今日之望殊於昨日之問問  
縱不和而必和可以斷矣

世設令向壁臥聞師到不驚起而盼視若三言三止脉  
之嚙唾者此詐病也設令脉自和處言汝病太重當  
須服吐下藥針灸數十百處

病非婦穉詐者殊少仲景亦不欲人售其欺其爲  
醫謀者至矣

師持脉病人欠者無病也脉之呻者病也言蹇者風  
也搖頭言者裏痛也行遲言表強也坐而伏者短氣  
也坐而下一脚者腰痛也裏實護腹如餒卵物者心  
痛也

此更就望法而引伸之欠者先引氣入而後刺之

謂陰陽和故欠。呻者吟而聲苦歎之謂。有所苦故  
呻。言遲者語言澁蹇之謂。風邪拘其舌絡故言遲。  
搖頭言者痛深則艱於出聲。故必待頭左右引而  
後能言。行遲者步履不隨之謂。風邪束其筋絡故  
行遲。行遲曰表強。則言遲爲裏強。可知坐而伏者  
內實氣短。恐其動則增促也。坐而下一脚者。坐久  
則痛鬱。下一脚以求伸也。裏實護腹如懷卵物者。  
心痛則偃手捧其下。如有所懷而防墜也。

師曰。伏氣之病。以意候之。今月之內。欲有伏氣。假令  
舊有伏氣。當須脈之。若脈微弱者。當喉中痛。似傷。非



真氣以直被  
伏要在脉上  
討根據

當喉中痛似  
傷以意及之  
次恐其人孤  
疑為痺痛故  
以下利夾其  
意其云疑年  
首亦意候之  
謂也意候在  
脉不在病上

伏氣一為陽邪一為陰邪從藏府而分寒熱分清濁也病本得之於寒故脉微弱病屬少陰故嚼痛而復下利腎司二便而其脉夾咽故也更有小便清白可驗然必以意候之何也以喉痺一證挾時行之氣亦多發於春夏交彼則隨感隨發此從伏氣而來同證而表裏寒熱有不同故意之而仍脉之喉痺屬實熱痛必喉傷伏氣屬虛寒痛而無傷故曰似病涉疑似不可不敬慎如此非今人醫者意也之謂

吳問曰人病恐怖者其脉何狀師曰脉行如循絲纒纒

然其面白脫色也。

此下更示人察色合脉之法。恐則氣下。神被奪矣。故脉細而且不定。面色白而且脫也。

望人不飲其脉何狀。師曰脉自澹唇口乾燥也。

不飲如婦人鬪氣。二三日湯水不沾唇頰。肺火遊溢之精氣。故脉澹而唇口乾燥。

望人愧者其脉何類。師曰脉浮而面色乍白乍赤。

愧則心虛負歉。肺氣亦蕩而不定。故脉浮而面色乍白乍赤。以上三條。非病也。有所負於中。輒復形之色與脉。以此推及於病情。而有餘不足之間。

無不可。卽外以徵內矣。

四九  
問曰：脉有災怪，何謂也？師曰：假令人病，脉得大湯，與形證相應，因爲作湯比還，送湯如食頃，病人乃大吐下利，腹中痛。師曰：我前來不見此證，今乃變異，是名災怪。問曰：何緣作此吐利？答曰：或有舊時服藥，今乃發作，故爲災怪耳。

望問固醫家之事，亦須病家毫無隱諱，方能盡醫家之長。因復出此條，爲病家服藥嚙醫之戒。災因自作，而反怪及醫，故曰災怪。然更有怪災，病不可不知。得仲景法處，仲景方病家大怪，以示諸醫益。



傳與論後修辨

搖腦吐舌而大怪。乃從其不怪者治之。輕者劇重者死。而災及其身。終不解其病。謂何病。此病近日竟成瘵。沿門漸染。仲景却未言及。想仲景時祇有災怪病。尚無怪災病耳。一咳。  
音操大笑也

季問曰：經說脉有三菽六菽重者，何謂也？師曰：脉人以指按之，如三菽之重者，肺氣也；如六菽之重者，心氣也；如九菽之重者，脾氣也；如十二菽之重者，肝氣也。按之至骨者，腎氣也。假令下利，寸口關上尺中悉不見脉，然尺中時一小見，脉再舉頭者，腎氣也。若尺損脉來至為難治。

其府  
我以知死生  
之期必先知  
經脈脈後知  
病脈

此條以下方撇去望問功夫。一意脈而知之。脈本於陰陽。從五行生。而五行合乎五藏。五藏氣之所朝。各有府署。五藏氣之所次。各有方位。其間體象則肖乎形。稟受則依乎質。休旺則從乎時。勝復則存乎制。陰陽離合之間。生死係焉。是則各藏氣之脈。所宜首攻也。攻之則自腎始。天一之所生。故也。就腎藏而列及各藏之府署之方位。其餘若體象則不可假借。而引氣之脈。制勝之脈。從令之脈。可彼此互考而得之。故舉一藏而五藏之氣存焉。浮中沉。五藏氣所朝之府署。舉按尋診家指下

三菽六菽等  
是在病人膚  
肉上從微診  
重者下之輕  
重也

菽菽五菽行  
皮菽有比  
菽之菽方  
合此菽之  
有傳不克從  
有脈相互處  
前其言內故  
前一下刊証

之權衡三菽六菽從舉字內分輕重以別心肺之  
氣十二菽按至骨從按字內分輕重以別肝腎之  
氣九菽從舉之下按之上得輕重之勻以別脾氣  
一 所云菽者特約畧言之非有其形也以後言肝脉  
心脉肺脉皆照此以定舉按舉按輕重之間可以  
得五菽氣有餘不足矣又須從各菽之部位定之  
菽有五而寸口關上尺中部只三故但定腎脉於  
尺中可以不言北方而以後若東若南若西自可  
照方面定左右部位又可以不言寸口關上矣此  
五菽各有本脉之形如肝脉微弦濡弱而長等是

此部之病又  
 其從此部取  
 所故共有三  
 部悉不見脉  
 之亦以他部  
 皆無關於腎  
 也

也。腎脉沉濡而滑，獨不言之。蓋已繪其形於尺中。時一小見脉，再舉頭者，腎氣也。句內上文云按之至骨者，腎氣也。照此腎氣內當有按之至骨字，是為沉。時一小見四字，是為濡。舉頭二字，是為滑。再者云一呼再至也，合一吸為四至，而不言四者，中尚有太息之餘在內。此一字實該微弦濡弱而長等脉，乃是於腎藏脉中以作互文，真是奇筆。凡藏脉關係在於印合本藏之證，以定吉凶，故特於腎藏中拈下利一證，以例其餘。緣下利屬腎家病，雖上中二部悉不見脉，不過因腎虛下陷不足，擬心

肝○肺○之○絕○與○未○絕○單○從○尺○部○北○方○取○腎○氣○於○尋○之○  
一○字○可○耳○得○本○藏○脉○則○吉○得○損○脉○則○凶○一○息○二○至○  
為○損○脾○之○遲○脉○也○土○來○剋○水○是○為○鬼○矣○求○腎○氣○於○  
尺○部○其○法○如○此○則○以○之○求○他○藏○之○脉○凡○其○所○有○者○  
不○妨○例○而○無○之○其○所○無○者○不○妨○例○而○有○之○也○照○  
下○文○則○此○條○宜○有○腎○者○水○也○名○少○陰○句○何○為○缺○之○  
蓋○腎○有○兩○左○水○右○火○而○少○陰○之○氣○全○藉○乎○少○陽○為○  
溫○育○故○不○欲○以○北○方○專○屬○之○腎○言○外○明○是○倚○重○三○  
焦○意○

五  
問曰東方肝脉其形何似師曰肝者木也名厥陰其

肝病自得濡  
 弱之自字也  
 指本部言也  
 與前條尺中  
 時一小見之  
 尺中字五發  
 以為例  
 微弦二字中  
 屬之肝若濡  
 筋字則諸病  
 脈內俱要兼  
 此特從肝部  
 例及之

脈微弦濡弱而長是肝涼也肝病自得濡弱者愈也  
 假令得純弦脈者死何以知之以其脈如弦直此是  
 肝藏傷故知死也

曰東方則候在左關可知曰肝脈則按從十二菽  
 可知他皆倣此微弦二字連讀弦不甚弦也濡弱  
 為胃脈有冲和之象春升之氣以土為本弦而濡  
 故不可汗弦而弱故不可下肝主開泄疎通一經  
 汗下便傷胃氣可見肝病輒宜實定胃氣弦直曰  
 肝藏傷以其伐土適自絕去發生之源耳  
 南方心脈其形何似師曰心者火也名少陰其脈洪

五十

傷寒論後便辨

別字揚

大而長是心脉也心病是得洪大者愈也假令脉來微去大故名反病在裏也脉來頭小本大故名覆病在表也上微頭小者則汗出下微本大者則為關格不通不得尿頭無汗者可治有汗者死

上下頭本字  
世人從尺寸  
上分看是未  
照到其形何  
似之脉形字  
耳

來去頭本上下字俱在診家一箇指頭上來去以脉勢言頭本以脉體言上下以指法言診南方心脉只在左寸六菽上定其有餘不足豈容浮沉寸尺移動來微去大微字非微小之微乃衰微之微言着指於六菽上脉形雖大而來勢不如去勢之盛蓋大而不洪也第二句末字第三四句微字俱

從此句來。徵字別出來。雖不徵而頭小本大。其體尖而短。大不能過於本位。蓋大而長也。第三句頭小。第四句本大字。又從此句頭小本大字別出。頭小卽該本大。上句不言本本大可知。下句不言頭頭小可知。上徵頭小者。言所謂來徵之勢。若從上邊頭小處徵將去。雖是不洪不畏。而大猶有根。若從下邊本大處徵將去。則大并無根。有陰無陽。心火滅盡矣。緣心脉純陽。火炎盛上。洪大長三字。有一不具。便屬陰邪所干。火體失旺。病在裏者。陰反消其陽於內也。病在表者。陰覆占其陽於外也。



汗出者陰盛於上無陽以禦衛也。閉格不通不得尿者陰盛於下無陽以化氣也。頭汗出則陽從上脫。孤陰獨盛其與跌陽脉伏而濇之關格脉雖有異而有陰無陽其理則同難治宜矣。

至西方肺脉其形何似師曰肺者金也名太陰其脉毛浮也。肺病自得此脉若得緩遲者皆愈。若得數者則劇何以知之數者南方火火剋西方金法當壅腫為難治也。

本藏脉外總以生我者為吉剋我者為凶。故又於此條指出例之。濡弱為土脉土則生金數為火脉。

緩遲二字與濡弱二字互發俱指胃脉言矣。至緩遲。

其方來乘土  
而不復制火  
水火交攻  
金而勝矣

火則剋金。金傷不能通調水道。為喘為脹。藥而兼  
腫。是水火相射也。故難治。至難一法  
問曰。二月得毛浮脈。何以處。言至秋當死。師曰。二月  
之時。脈當濡弱。反得毛浮者。故知至秋死。二月肝用  
事。肝屬木。脈應濡弱。反得毛浮者。是肺脈也。肺屬金。  
金來剋木。故知至秋死。他皆倣此。

剋我者死。前已見之。但彼屬藏氣而未及月令。故  
復出此條。是之濡弱字。兼有微弦而長四字在內。  
金來剋木。雖該寸關尺言。而肝部尤為關係。脈氣  
稟於陰陽。陰陽按乎四季。脈氣之生旺休囚於已。

數條雖據以  
言脈从欲區  
家于脉上毋  
傷其氣其  
天和之意其  
在言外

以經口候法  
必先度其形  
之肥瘠以測

不覺而時令早已兆之故其制剋合符於藏氣者  
如此醫者不明於順逆避從以為補奪則以之代  
藏氣歲氣之司生者不足而以之代藏氣歲氣之  
司殺者有餘矣

師曰脉肥人責浮瘦人責沉肥人當沉今反浮瘦人  
當浮今反沉故責之

五藏之脉各以菽數之輕重別浮沉合則吉違則  
凶固不待言矣而人膚肉有厚薄又須斟酌於輕  
重間以合指法之舉按若不觀形與質以合脉度  
則以不當見之浮沉反認為合於藏氣歲令之浮

用之之虛也  
故者此一條  
於藏氣令氣  
之後誠欲令  
人形於陰陽  
四時虛寒之  
應也

沉者有之故又出此條例之責者治也。慙也。病未  
見而脉已見便可從此慙而治之使得如經肥瘦  
其一端耳而病之當慙治者不止一端也。

師曰寸脉下不至關為陽絕。尺脉上不至關為陰絕。  
此皆不治決死也。若計其餘命生死之期。期以月節  
剋之也。

藏有五其生剋制化之理於腎肝心肺已不啻詳  
及之矣。而獨畧於脾。說者謂其寄旺於四季。四季  
之中各有土。故不妨畧之。然有說焉。脾為四藏之  
母。畧之所以尊之。尊之所以責重之。何以明其然。

也。脾主中州，位乎兩關，雖以東方之肝部亦兼而統轄之。退厥陰於下焦，而不令其互為牽制，其故何也。陰陽出入，以關為界，而蕤氣循環，實終而復始。自下而上，則陰升為陽；自上而下，則陽降為陰。陰陽互換，而亦互根。其所以為之換而為之根者，關之職也。關則必有津梁，陽欲降不能自降，陰欲升不能自升，得津梁為之迎送，而升者升降者降矣。此之謂互換關則必設防隘，陽欲降何者不降，陰欲升何者不升，有防隘為之閉別，而陽可降，陽之清者不許降，陰可升，陰之濁者不許升也。此之

上生約  
下法天地故  
上下至頭尾

謂互根。唯其互換。所以互根。今則寸脉下不至。關是心肺之陽。爲之阻絕於上矣。尺脉上不至。關是肝腎之陰。爲之阻絕於下矣。陰陽方欲互換。以爲根。而關河隔斷。欲渡無梁。是則斷絕之形。實由於關。而陰陽乃致阻絕。世未有關河不斷。而能阻人。以往來者。以關之不治。而或寸尺之皆不治。則斷絕於始。阻絕於中者。必死。絕於末。縱有一蹙之游氣。爲餘命。不過野馬塵埃耳。一逢月節之勉。而旺氣被奪。無能爲矣。夫天地之設關。所以達南北。東西之路。而爲之要衝。要衝爲南北東西。而設則凡

南北東西之精華。皆得輸之於關。而納之外府。府以所納之精華。稟令於關主。而復散之四方。所謂和調於五藏。酒陳於六府者。皆是物也。苟輸納能不失職。關何由絕。納而不輸。責之心肝肺腎。輸而不納。責之脾之外府。外府者胃也。凡人之生。皆受氣於穀。萬物資生之本也。而凡穀之入。必先至於胃。萬物歸土之義也。但使四藏之中。各有胃脉。而關河絡繹。何至陰陽之絕。脾爲四藏主。又何必詳及之。而始見其尊且重哉。上下俱不至。關則陰陽各不能以其所有。易其所無。不免飽死。脾胃既

五七

不能有其所無。自當無其所有。不免飢死。不言。只言關。兼責。可知。

師曰。脉病人不病。名曰行尸。以無王氣。卒眩仆不識人者。短命則死。人病脉不病。名曰內虛。以無穀神。雖困無苦。

脉之爲脉。何物也。資始於先天之元氣。資生於後天之穀神。一則曰命之本。二則曰氣之神。三則曰形之道。經曰。天和者是矣。故脉不可須臾病也。然合上文觀之。藏氣之乖違。能令脉病。歲令之乘制。能令脉病。形氣之不合。能令脉病。陰陽二氣之不



雖曰脉病狀  
必是人病  
將有以致之  
故有卒臥之  
五

接能令脉病脉之受病多端若此而人不覺悟者  
以其人未病耳孰知脉病人不病名曰行尸所以  
良工治病於未形者爲此行尸急救其脉恐不遑  
於臥尸急救其人也若尋常醫家病家能於王氣  
未乘之先震號而如焚如溺者有幾卒眩仆不識  
人而死無非短命使然使早得良工察脉未必不  
十救二三蓋脉病之惡惡在不與人以打點遂有  
行尸之號耳若人病脉不病以無穀神而致內虛  
則亦不必預能救脉之醫始知養胃充穀以救其  
人矣故雖困無苦下段不過借來以形容世狀但

腎脈。殊不知人可不腎無害脈若不  
病亦不必為平和但無脈病之脈耳  
傷寒屬虛者多諸虛皆本於胃故以內無穀  
之

脈有相乘有縱有橫有逆有順何謂也師曰水  
乘火金行乘木名曰縱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  
似水行乘金火行乘木名曰逆金行乘水木行乘火  
名曰順也

脈之有紀從陰陽始始之有經從五行生惟五行  
能生所以五行能死從前所列藏氣歲氣形氣陰

陽二氣皆能令人成行尸者無非生氣先去而死  
氣乃乘生氣去在死氣未乘之先無論縱橫逆氣  
爲死氣卽順氣亦成死氣况順氣一而逆氣三卽  
無病之軀亦且正不敵邪雖殘賊我者少而乘我  
者正多縱有些微殘賊祇成病氣唯從病氣中傷  
及正氣則殘賊未除而縱橫遂逆心肝肺腎盡化  
殘賊之流而生氣亦成死氣矣所以有相乘之脈  
有殘賊之脈相乘爲正氣虛之脈隨其所虛而傷  
及之之謂殘賊爲邪氣實之脈恃彼之強而虛及  
我之謂二脈不辯往往自開一可乘之隙以招殘

賊之來所以傷寒以正氣虛爲重以邪氣實爲輕  
正氣虛者多邪氣實者少故特於行尸條後揭出  
相乘殘賊二脉以示辯焉乘猶乘傳之乘行猶行  
在之行五行之行次以此爲傳舍內無室家作居  
停可知掃除備至難免車馬之騷擾可知傷寒稍  
一夾虛變證必然百出雖從其所勝所不勝以分  
縱橫逆順而和取從折屬之中必先顧及主翁斯  
一定之法也

一五九寸口諸微亡陽諸濡亡血諸弱發熱諸緊爲寒諸乘  
寒者則爲厥鬱冒不仁以胃無穀氣脾塞不通口急

標者速

以胃無穀氣而下是推原  
標者不仁之  
故不欲人快  
認作尸解而  
用及牛黃死  
類以殺人

卒

不能言戰而標也

被乘之脉必無實脉邪乘之證必無虛證明眼人  
不當以脉為證或也諸字指諸脉而言即下文五  
藏六府相乘者是也洛微亡陽四句是受乘之本  
諸乘寒者以下是乘及之證諸乘寒者謂所乘之  
脉又屬寒脉如沉遲濇細之類寒又夾寒所以其  
證厥而中雖是鬱冒不仁口急不能言戰而標而  
胃無穀氣脾塞不能通是其根源則因虛致寒因  
寒致厥可從脉證也

問曰瀯弱何以反逆十一頭師曰五藏六府相乘故

令十一

乘寒致厥。特舉一證以爲例。如此之證不多見。恐人誤認乘邪爲偶然之事故。設問答以明之。見虛則必乘。凡五藏六府所見之脉之證紛紜錯雜。莫非此耳。濡弱字承上文諸濡亡血諸弱發熱言。而諸微亡陽包在其中。適猶言便也。頭猶言最也。虛脉莫甚於微與濡弱。在諸脉中便於十一之來乘者。兼濡弱爲第一。語氣須如此說。凡乘府者不必乘藏。乘藏者不必乘府。而脉一濡弱則五藏六府皆得相乘。合計之。故令十一。

濡弱者無力之名

問曰何以知乘府何以知乘藏師曰諸陽浮數為乘府諸陰遲濇為乘藏也

狀而乘邪亦  
問有有餘者  
若無諸弱脉  
見則諸陽浮  
數又為乘府  
矣印在經曰  
下仁中可只  
分陰與中之  
異

諸陽浮數為乘府云云者濡弱而見諸陽之脉如浮數類則知所乘者為府邪濡弱而見諸陰之脉如遲濇類則知所乘者為藏邪府為陽為熱藏為陰為寒乘邪之來身多內真寒而外假熱之證此一條正見濡弱之脉無論寒為虛寒或熱亦為虛熱虛虛之禍正緣不識熱為虛熱耳經曰脉至而從按之不鼓諸陽皆然正謂其濡弱而無力也問曰脉有殘賊何謂也師曰脉有弦緊浮滑沉濇此

六脉名曰殘賊能為諸脉作病也

平脉篇中至此條方是言病邪殘賊為暴虛之脈  
脉中有此當屬實邪然亦有辨殘則明傷年虛於  
暴屬實者多賊則暗襲作病於漸屬虛者半弦緊  
浮滑沉濇六者不論何部脉中兼見此脉輒防邪  
至凡傷寒瘧痢之類種種皆是在虛人尤為可慮  
問曰翁奄沉名曰滑何謂也師曰沈為純陰翁而正  
陽陰陽和合故令脉滑關尺自平陽明脉微沉食飲  
自可少陰脉微滑滑者緊之浮名也此為陰實其人  
必股內汗出陰下濕也

六三



弦緊浮滑沉澁何以見其能爲殘能爲賊也。因於  
六脉中單舉一滑脉以例夫脉之能爲殘者狀翁  
卽翁如也之翁奄卽奄有四方之奄沉一名石有  
力之謂翁奄沉者環轉周旋合聚來都有沉之一  
字中間作莫四圍雖覺柔潤而按之頂指不訖是  
之謂滑純陰乃無邪之陰。正陽乃胃中之陽。以  
爲體一以爲用。猶之哲后臨朝而四方八面皆正  
人君子不害其爲陰也。陰在內爲陽之守陽在外  
爲陰之衛。是爲陰陽和合。正陽者胃純陰者脾。故  
必關尺均平方得附於大浮數動。名之曰陽脉。故

陰寔陰字作裏字看浮第為表寔沉滑為裡寔寔皆邪氣也二脉皆陰邪寔在陽氣所寔但表裡上下部不同耳

六四

陽明脉微沉。雖食飲自可。而滑只微見之。少陰有體無用。便是反唐為周。與緊脉陰邪浮外者同。厥矣。陰在外。鬱陽於內。而不使用事。純陰變為邪陰。此為陰實。實在下則殘下。其證為股內汗。陰下濕。則實在上。必殘上。其證為濕痰鬱熱壅滯。不宜。可知。責其故。實由陽明脉微沉。正陽失令。故也。從而升之。使陽明不過。則在上者。子稟父宣。在下者。婦承夫化。而三部得和。合如初。此亦治殘之一法。則舉一滑脉。而弦緊浮沉瀼之。為殘者。可類推矣。

問曰。曾為人所難。緊脉從何而來。師曰。假令亡汗。若

三故令皆推  
 原字眼見緊  
 脈因於正傷  
 者多不可把  
 乘榮作乘傷  
 官看緊反  
 人裡則見數  
 聚亡汗候作  
 陰虛吐候作  
 胃火欬家候  
 候作虛利

吐以肺裏寒故令脈緊也。假令欬者坐飲冷水故令  
 脈緊也。假令下利以胃中虛冷故令脈緊也。

更於六脈中單舉一緊脈以例夫脈之能為賊者  
 狀夫滑以陰實而遂受浮緊之名則緊之為正陽  
 害者殊深故不特浮緊之為傷寒沉緊之為中寒  
 殘我多端只就條中一問三答例之乘機竊伏賊  
 狀如此則凡養生君子且慢祛邪只宜防正以飲  
 食起居之間莫不有賊賊不關外感也只舉一緊  
 脈而凡弦浮滑沉澹之為賊者可類推矣。或曰  
 緊則為寒稱曰乘脈今復列之殘賊何義曰虛則

爲人乘實則乘人。凡脉皆然不獨緊也。

六五

寸口衛氣盛名曰高。營氣盛名曰章。高章相搏名曰

綱。衛氣弱名曰慄。營氣弱名曰卑。慄卑相搏名曰損。

衛氣和名曰緩。營氣和名曰遲。緩遲相搏名曰沉。

脉狀多端。旣不可以連類而盡。而翻換變易。又不  
可以執一而求。若不得一簡約之法。以該括之。終  
不免童習而白首紛如。仲景因於傷寒。壞病中單  
取寸口及趺陽之脉。譜之爲案。猶奕譜中之布成  
殘局者。然從前起手之差。應着之差。總無可攷。只  
審局中強弱之空隙。以求救着。稍放一着。聞便無

經曰診病之  
知五決爲紀  
欲知其始先  
達其母

救着所以殘局之勢不難人下子正難人布筭也  
然局勢雖有更翻而從強弱爲布筭者究不離黑  
白二子之間須知此處之滿盤黑白子即從前所  
布四角之黑白二母子是也唯先有母子所以縱  
橫錯綜終局不紊勝負只從黑白間一覽而決仲  
景亦是此意故於未布案之前先列網損二脉以  
爲脉母雖辨脉中首名浮大數動滑之陽沉濇弱  
弦微之陰俱不在此二脉之列而總不出此二脉  
之列便人於案中所得之本脉就有模糊一顧及  
高章慄卑之母而清濁了然正了然有餘不足

之。間。永。無。實。實。虛。虛。之。患。矣。緣。浮。大。致。勁。滑。沉。滯。  
弱。弦。微。之。脉。祇。名。之。曰。陽。曰。陰。耳。而。名。未。必。實。之。  
因。復。加。之。以。形。容。如。藹。藹。若。車。蓋。之。爲。浮。纍。纍。如。  
循。長。竿。之。爲。沉。是。也。然。藹。藹。若。車。蓋。固。爲。浮。營。營。  
如。羹。上。肥。亦。浮。也。纍。纍。如。循。長。竿。固。爲。沉。而。纍。纍。  
若。蜘蛛。絲。亦。沉。也。其。間。有。辯。乎。無。辯。乎。則。莫。若。於。  
體。勢。態。狀。間。擬。之。著。以。一。定。不。易。之。名。使。諸。脉。至。  
此。縱。能。混。我。以。名。而。總。不。能。掩。我。以。體。勢。態。狀。法。  
莫。簡。於。此。亦。莫。捷。於。此。力。來。堅。硬。而。頂。指。曰。高。現。  
頭。現。脚。而。向。前。曰。章。慄。對。章。言。縮。頭。縮。脚。而。退。後。







陽相抱營衛俱行剛柔相得名曰強也

凡寸口云緩而遲弱而遲之類上一字從浮下一

字從沉此條緩而遲即上條名曰沉之脉何以易

其名曰強亦如譜奕者欲譜互為勝負之局必先

譜一和局以定盤此局不同於上條從何處看出

妙在二脉不相搏而相抱舉之而緩中有遲陽氣

從陰中長上來按之而遲中有緩陰氣從陽中盛

下去營不失其為營衛不失其為衛所以自無損

脉之不及亦無綱脉之太過是謂陰陽相抱營衛

俱行剛柔相得也強者健也得天行之體以自強

名曰強則從  
進中浮沉俱  
不弱可知與  
前條沉至而  
浮不至之緩  
遲又不同

不○息○也○營○衛○爲○一○身○之○主○營○衛○強○則○氣○血○兩○充○百○  
運○行○於○周○身○者○無○不○充○可○知○是○爲○脉○中○之○君○子○較○  
之○上○條○之○沉○脉○只○是○遲○緩○按○之○俱○有○力○而○浮○沉○轉○  
換○處○不○能○渾○然○使○謂○之○相○搏○而○非○相○抱○然○二○脉○俱○  
在○好○一○邊○看○此○條○特○一○結○完○沉○字○之○案○見○以○下○壞○  
局○中○非○綱○卽○損○只○在○有○餘○不○足○之○間○分○邪○正○不○容○  
以○閑○着○作○救○着○也○或○曰○上○條○傑○卑○之○爲○損○統○歸○之○  
正○氣○不○足○宜○矣○至○若○高○章○二○脉○明○曰○衛○氣○盛○營○氣○  
盛○今○統○歸○之○邪○氣○有○餘○豈○營○衛○可○強○而○不○可○盛○乎○  
曰○營○衛○甚○欲○其○盛○若○不○相○搏○則○高○章○爲○正○脉○而○非○

病脉病在高章相搏遂成其邪即卑慄之脉平人見此者殊多若不相搏應為弱脉而亦非病脉為損之列應如此條強脉一有相搏遂有持實擊強之害餘可類推矣凡別本脉及病脉處俱如此也

跌陽脉滑而緊滑者胃氣實緊者脾氣強持實擊強痛還自傷以手把乃坐作瘡也

自此以下言寸口輒連跌陽而關及少陰非各為部署也痰家有正局有變局或有二變三變者蓋一局之勢不足以盡之而必推變以窺其底亦以

中焦獨見有  
命則成填壅

見應着之變換局中更當審局不可拘定錄中凡  
言寸口是正局只從營衛爲布置一身之經絡俱  
統於此故也顧中焦者營衛所從出有餘不足唯  
跌陽能增能減而亦能翻故以之作寸口之變局  
猶恐勢有未盡則從少陰訂之三焦者元氣之別  
使與營衛俱行陰行陽者此局至此不容遺局矣  
蓋寸口之強之弱皆稟跌陽爲母氣今寸口強矣  
而跌陽更滑而緊滑者胃氣實痰液素充可知緊  
者脾氣強寒邪鬱結可知強者犯主而適逢主氣  
之盛則寒邪反爲痰液膠固不散伏梁心痛種種

阻仕升降道  
路故也加以  
邪乘心見痛  
絡依脉滑而  
也主痛故

六八

此虛是二字  
指非象言  
之在是法之  
有陰邪則其  
主病之虛意  
在寸在尺只  
此個脈象推  
後上下之關  
斷其阻絕

雖曰寒結實吾身之主氣成之兩邪相搏是謂持  
實擊強而有以手把刃坐白創傷之喻也較之上  
條寸口之與跌陽遂以強與綱截然分兩局矣

寸口脉浮而大浮為虛大為實在尺為關在寸為格

關則不得小便格則吐逆

浮為虛搏卑之浮也大為實高章之太也正虛不  
能運化邪實不肯運化故在陰部則邪實在陰無  
陽以化遂不得小便而為關在陽部則邪實在陽  
無陰以運遂吐逆而為格以我之指承彼之脈則  
實者愈實而虛者愈虛矣

六九

跌陽脉伏而清。伏則汁逆。清則穀不化。清則食不得入。名曰關格。

之上部彼  
之在人者并  
病及上在寸  
者亦病及下  
以升降之源  
絕在中焦黃  
閉格而成殆  
亦寸不至則  
為陽絕尺不  
至則為陰絕  
之脉

然或關或格。雖屬陰陽水火不交。而上下部。祗成偏勝之局。苟中焦升降之職。未經革除。關尚可開。格尚可撤。今跌陽復伏而清。慄卑如此。則胃中之陽已亡。脾中之陰亦穢。中州之氣索然矣。吐逆水穀不化。是無火也。食不得入。是無水也。水火兩亡。則上焦之陽為死陽。下焦之陰為死陰。格而且關。不特不得小便。而且無小便之得矣。

丰脉浮而大。浮為風虛。大為氣強。風氣相搏。必成癰疹。

大抵氣強者血必弱血弱而風發之營氣不從逆于肉則用虫性虫生于風也治此者全在養營和血切忌疎風重增其燥

身體為痒痒者名泄風久久為痲癩

此於浮大脉中另布一局祇云脉者該三部言與上條分表裏者以此風虛則浮尚帶損而素邪原淺氣強則大獨攬綱而營衛熱盛以虛風而搏強氣宜乎衛得凝濁而其氣不清癩疹特其淺者耳若更汗出當風則風熱挾濕蒸而生蟲遂身痒增為泄風然猶分肉間病久則風入脉搏及熱營厲風成矣夫風虛之證人時有之搏及氣強邪遂成實其不為上條之病者以無狀陽之伏瀉脈也

七寸口脉弱而遲弱者衛氣後遲者營中寒營為血

血寒發熱  
 人最矣此  
 一用矣涼  
 脈速此寒  
 世人復誤  
 醫治金湯  
 以滋陰退  
 一法殺人  
 腹脹泄不  
 止以死者  
 矣

七三

病在血寒  
 病在發熱  
 病在虛滿  
 病在虛寒

寒則發熱。衛為氣。氣微者。心內饑。饑而虛滿不能食也。

營中寒。本於衛氣微來。諸微亡陽故也。裡寒陰盛。故拒陽於外。而發熱。所謂諸弱發熱者。以此。氣微非邪。故心內饑。無陽化穀。故腹脹而不能食。葢唯弱之與遲。莫非燥旱之狀。故不唯氣虛。而且中寒。不必以實熱之滿於此疑狐矣。

跌陽脈大而緊者。當即下利。為難治。

營衛虛寒如此。必無尚盛之跌陽。可知。醫者不察。往往以發熱作陰虛。虛滿作臈脹。誤治胃陽消盡。



人處在不能  
食大藥之狀  
陽氣從背街  
病中虛上得  
來下利為難  
逆者陽脫故  
也

胃氣有餘猶  
云胃中多滯  
和指和氣言  
非胃之本氣  
有餘也

傷寒論後傳辨

者有之。大而緊。必非高章之大。而為縹單。不能容  
之大。盡逐其陽於外。胃誰與載。而不下利。誠犯手  
之局矣。

寸口脈弱而緩。弱者陽氣不足。緩者胃氣有餘。噎而  
吞酸。食卒不下。氣填於膈上也。

食入於陰。長養於陽。陽氣不足。則無從剋化。而食  
宿於胃。是以陽氣之不足。成其胃氣之有餘也。傳  
送之官失理。則水精不下布。而濁氣上壅。故噎而  
吞酸。食卒不下。氣填於膈上也。向使陽氣不憊單  
而成弱。胃氣豈容高章而成縹。綱損之脈。兩持所

以清不升。濁不降也。較前條虛滿不能食者殊。  
跌陽脉緊而浮。浮為氣緊為寒。浮為腹滿。緊為絞痛。  
浮緊相搏。腸鳴而轉。轉即氣動。腸氣乃下。少陰脉不  
出。其陰腫大而虛也。

前此僅脾滯病。虛而未至於寒。若跌陽脉緊而浮。  
緊在浮之上。氣欲高。章而不得高。章知為寒。邪所  
布。伸不得伸。故腹滿而絞痛。直待腸鳴。氣轉動而  
下利。所填之膈氣。乃得從上焦轉到中焦。使早從  
中。隻預治。當不留邪。駐此。若更少。陰脉不至。則沉  
潛水畜之診。穀氣雖下於胃。水氣自漬於膀胱。其

附氣有餘而  
陽氣不足則  
上焦即上則  
氣逆上則下  
焦脹一升一



營衛三集。本同一氣。營衛固本三集。三集亦資營  
 衛。盛衰共之。今營衛之脉微瀉。則傑卑之狀。各自  
 羞避之。不遑。豈能相扶而行。營衛不能相將而行。  
 則三集無所仰賴。亦不能遊行於上下間矣。凡三  
 集不到之處。營衛亦不能達。雖有氣血。祇成死氣。  
 血。所以身體痺不仁也。煩痛口難言者。痺氣着營  
 而心受之也。惡寒數欠者。痺氣着衛而肺受之也。  
 三集不歸其部者。無營衛為之置郵。凡所當到之  
 處。不能到也。所以當受納者不受納。當腐熟者不  
 腐熟。當約制者不約制。三集有令不能行。而酢吞  
 源頭。

亦知補命門  
 之火。要必從  
 上焦營衛處  
 拆取。真陽使  
 之下。授方有  
 源頭。

命門火之  
人最忌表中

命門火者有

命門火者有

命門火者有

命門火者有

諸證通見矣。此時方恨無一高章之脉勢為之綱。尚何邪氣之可逐哉。

跌陽脉沉而數。沉為實。數消穀。緊者病難治。

然此脉局。稍有翻換處。以微瀄之脉。因氣脉不流通。而成憊。卑態。陽未嘗亡也。如跌陽脉沉而數。沉在數上。沉必高。而數必章。可知此為實熱。實熱在跌陽。自能消穀。中集得其腐熟。則上集自不至酢。下集自不至遺。是二集不能並之處。猶得藉此胃中之陽。代署其職。縱使寸口微營。祇自成其身體。不仁耳。尚無關於府藏也。實數雖是。

鑄音次箱  
音巢鑄也

七七

邪氣。然正氣久虛之人。有時得賴邪氣乘網為之。錮其鑄鑰。此時不宜去邪。只宜養正。養正以和邪。邪久反肯讓舍。此秘法也。使不數而緊。火勢損而滅矣。周身承冰冷之局。誰復為之網。而炎以陽熾。難治必矣。可見人身三焦重於營衛。而胃陽尤重於三焦。以腎水得胃陽鎮伏。三焦之氣始得上升。而循中焦入上焦。以發生營衛也。穀神為寶。三復斯言。

寸口脉微而濇。微者衛氣衰。濇者營氣不足。衛氣衰。面色黃。營氣不足。面色青。營為根。衛為葉。營衛俱微。

虛家最忌高  
脈根傷故也  
根居於腎虛  
家之汗而傷  
及昔者往七  
有此脈面見  
先證

七六

則根葉枯槁而寒慄欬逆唾腥吐涎沫也

營衛兩虛則心肺不得不各竊母氣以為養面色

有黃有青則肺金母氣反為心火母氣所剋所以

金失土養而受火刑寒慄欬逆唾腥吐涎沫而癆

瘵之證成矣。緣此證衛脈之微實由營脈之瀦成

之血液枯滯而水不濟火肺傷則衛傷故也。注屬

陰虛故曰營為根衛為葉此證無一弱脈為邪則

知外證之陰陽乘我原淺而正氣一虛正無奈自

身之水火木金互為殘蝕而損之又損也

跌陽脈浮而芤浮者衛氣虛芤者營氣傷其身體瘦

浮孔爲奪血  
 之診合之上  
 係知液亡於  
 上血亡於中  
 矣大都此爲  
 區所病也大  
 積其汗又數  
 大下之其人  
 亡血故曰營  
 氣傷營衛在  
 此處并點到  
 跌陽上言者  
 以跌陽之病  
 根已從營衛

肌肉甲錯浮孔相搏宗氣衰微四屬斷絕

水火木金互乘之勢已具倘得環中之跌陽不解  
 其綱猶有變理之機今跌陽脈浮而孔則浮已無  
 根孔成中脫固知衛氣之虛莫虛於此營氣之傷  
 莫傷於此根基中墮一身誰主因知衛虛而乏資  
 生之氣管傷而成枯槁之形矣故不特肌消肉稿  
 而成索澤抑且呼吸莫續而見宗氣衰微夫宗氣  
 者營衛之精氣積於胸中而名氣海者是也氣海  
 以其所積者主呼吸而布之經隧是爲藏氣之所  
 稟宗氣衰微知無所積何有所布是以四屬斷絕



是傷及矣蓋  
衛以營為根  
而營之統  
于宗 以  
根如

七九

營者水穀之  
精氣也和謂  
于五藏酒陳  
入於脈也入  
脈則營者不  
虛者不疎

而損骨損筋損肉損皮毛之無不損也。可見脾胃  
為一身之主。主氣解網百損備至。安見陰虛之來  
不關脾胃。

寸口脈微而緩。微者衛氣疎。疎則其膚空。緩者胃氣  
實。實則穀消而水化也。穀入於胃。脈道乃行。水入於  
經。而血乃成。營盛則其膚必疎。三焦絕經。名曰血崩。  
衛疎膚空。陽氣衰乏之故也。胃氣實。無陽化氣。致積  
瘀凝胃而成燥熱故也。瘀而兼燥。所以穀入胃而  
徒。消去水入胃而徒。化去不復遊溢。精氣上輸下  
涌。使水精之四布五經。之並行也。夫穀入於胃。脈

今  
之  
行  
已  
不  
能  
循  
脉  
上  
下  
以  
百  
五  
藏  
六  
府  
也

八十

道乃行。水入於經而血乃成。恒人之常也。今則穀消而水化。則消化之水穀不能入胃而充其膚之疎者。當自挾瘀而積成營之盛。營盛則膚愈疎。漑漑不到故也。營以不行。脉不入經之水穀而盛。則所盛者死。陰之屬。不但其衛愈疎。而三焦亦成敗絕。盛血無經可歸。必當妄溢而為吐衄。熱洩湧濟。汗而來。是謂之奔。既奔之後。恐營之盛者未必盛。而衛之疎者則益疎。脉中慄卑之狀。當不堪觀矣。跌陽脉微而緊。緊則為寒。微則為虛。微緊相搏。則為短氣。少陰脉弱而瀆。弱者微煩。瀆者厥逆。

凡見失血之後，脈多微緊，弱清，不悟此乃三焦絕經之診，不去益火之原，反去味上以逐火，未請仲景者，誰不什入井而受石也。以諸微雖曰亡陽，而諸弱則有發熱證，如此條之微，始是也。於此有清者，亦通之。陰寒不從氣，及根原矣。

前局之營盛實由衛疎而陽氣衰少所致。寒能凝血故也。額上焦之陽本於中焦。若跌陽脈微而緊，則寒虛在脾。脾胃一虛，肺氣先絕矣。衛氣虛微而短氣，較之營盛之空我膚者，當有主客本標之分。不可不憂也。再加少陰弱清，必致零星之火，盡成外越。而孤陰獨盛，微煩厥逆，更從何處挽回其脈。較之寸口之脈局，雖無所翻，前猶陰盛，今竟寒虛。無陽之局，釀之於始，誰肯於營盛之時，打點提出。高章之綱，一驅盡後來慄卑之種種乎。

跌陽脈不出，脾不上下，身冷膚癢。

前案俱從寸口布起。接入跌陽。此於結局二案。猶  
開金繩覺悟。此一條。突出跌陽脉。不出一語。跌陽  
何物也。而可令其脉不出哉。脾不上下。脾未嘗死  
也。但使其伏而不動。便無以溫分肉而柔肌膚。雖  
未尸而已成厥矣。厥哉於跌陽脉不出。顧跌陽脉  
不出之故。亦嘗諦本文來路。一思及之否乎。

少陰脉不至。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逼上入胸膈。宗  
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股。與陰相動。令  
身不在。此爲尸厥。當刺期門巨闕。

跌陽注中集。少陰主下焦。生氣之原在此。少陰何

腎心精故奔  
促心血故至  
心下宗氣聚  
於結

此等脉證由  
夫辰之先下  
知填精壯腎  
納火培元也  
故知三焦為  
人身之主氣  
此中有大不  
可不實之于  
乎時莫待病  
時方去其養  
生黑錫壽丹

物也。而更可使其脉不至哉。腎氣虛而少精血。其  
所由來。非一。氣以無所納而上奔。下集有形  
之陰。為上焦無形之陽所阻。遂聚而結於心下。但  
所奔之陰。原挾腎陽共上。陰結而陽遂孤。雖退下  
不得歸元。徒走入少陰支絡。與陰相動。上既血脉  
結聚。不得流通。下則陽歸陰股。不得主持。呼吸斷  
絕。卒然以死。使脾得上下。則土能制水。豈容陰氣  
上奔至此哉。然其死也。猶得耳鳴鼻張。兩股至陰  
俱溫。則仍賴宗氣未散。尚留其陰之力。故祇成尸  
厥證耳。滿局空空。即欲搜尋一傑。甲之輩。稍為祇

候。者。不。可。得。刺。期。門。巨。闕。通。其。陰。以。行。宗。氣。使。畢。慄。輦。得。一。露。面。再。請。主。翁。可。也。此。等。險。局。少。陰。脉。不。至。則。有。此。然。則。少。陰。脉。不。至。之。故。自。宜。急。省。矣。○一。解。此。二。條。乃。承。寸。口。脉。再。定。一。局。跌。陽。脉。不。出。是。併。其。微。繁。者。而。無。之。矣。身。冷。膚。硬。陽。氣。隨。奔。而。不。有。也。至。於。少。陰。脉。不。至。是。弱。滿。者。并。亦。引。去。二。脉。皆。因。血。之。暴。崩。而。脫。遂。成。尸。厥。之。形。其。實。乃。血。厥。也。厥。因。膚。空。膚。冷。而。致。而。營。盛。之。根。源。究。竟。未。除。所。以。宗。氣。得。促。逼。之。奔。氣。反。聚。而。血。結。心。下。陽。熱。退。入。陰。股。則。周。身。不。得。陽。熱。可。知。所。以。尸。厥。

究其病因。總是營盛。膚空。故刺期門。巨關。隨其實。而瀉之。通結血。以行宗氣。則脉道行。而血入經。此死局中仙着也。

三寸口脉微。尺脉緊。其人虛損多汗。知陰常在。絕不見陽也。

虛損所該。固獨着一多汗證。則內熱煩蒸種種。虛陽之現。包含在內。可知在人。未有不認爲陰虛者。仲景獨曰。陰常在。絕不見陽者。於何知之。知之於寸微尺緊耳。顧微卽諸微亡陽之微。緊卽諸緊爲寒之緊。二諸字內。却該有弦數動滑諸般脉在。





則對陽也  
之三焦而市  
小水則安陰  
即心營肺衛  
之有營安母  
後之有通也  
傍中有小心  
分安七焦之  
奇之上中在  
則對陽也

地氣上為云  
天氣下為山  
一升一降運  
之在中下位  
無陽氣不蒸  
騰中焦無陽  
氣不轉運上  
焦無陽氣不

虛百損盡現。參及於此。欲勿祗懼。寧勿祗懼哉。或  
曰。予以此三條為仲景設象呈教似矣。然少陰與  
三焦合為一氣。入身之真水真火繫焉。凡上焦營  
衛之氣。中焦脾胃之氣。皆根荄於此。仲景既肯設  
象呈教。何為獨吝此一爻。余曰。仲景之書為扶陽  
而著。少陰屬水。藏。只怕陰盛生寒。斷無陽盛生熱  
之理。凡傷寒陽熱之證。統屬陽明。於少陰無涉也。  
少陰三承氣證。實陽明熱深厥深。證仲景入之少  
陰。以其脉沉發厥逆之。不與同中土耳。少陰得跌  
陽鎮伏。而後肯交合三焦。三焦之氣升則為神。元

宣布有陰氣  
升而所養于  
身中者一皆  
陰氣爲之領  
止此之謂死  
氣矣

陽透腦至髓海爲神光是卽營衛發生之祖少陰  
之氣升則爲鬼奔豚犯關奪絳官爲死氣實因跌  
陽失令之由爲神爲鬼慙在跌陽勝負間故仲景  
只於上中二爻寶定陽氣衛營盛其下自有溫氣  
跌陽厚其上必無陰氣三陽開泰仲景性命之圭  
旨在此幸讀者勿以傷寒論徒作醫編襲視之  
經曰太陽病三日已發汗若吐若下若溫針仍不  
解者此爲壞病桂枝不中與也觀其脈證知犯何  
逆隨證治之及觀太陽篇中所載壞證殊多莫不  
有頭有尾如曰太陽病發汗汗出不解其人仍發

動也  
明音然日也

熱心下悸頭眩身瞶動振振欲掉地者真武湯主之。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瞶動振振欲掉地者壞病之證也。太陽病發汗汗出不解者推其致壞之由頭也。真武湯主之者定其治壞之法尾也。今皆抹去頭尾單懸列如彼如此之證令人從何捉摸不知論中之證不過三日後之壞病知犯何道尚是易事故亦不難以法治之。至於遷延日久壞之又壞變證多端種種不一詰其轉壞之由已難安頭則只據目前之脉便是其頭頭現何難尾現除不可治外尾法諒不出一百一十三方之內有

不在內者。仲景自應補出。如尸厥證之刺期門巨  
闕是也。其餘案圖可以索驥。人其索之於牝牡驪  
黃之中也。可。卽索之於牝牡驪黃之外也。可。此則  
仲景躍如之指引而不發者也。或又問傷寒爲七  
日之病。此自何經受之。容其壞之又壞。遷延不死。  
致此之劇。曰陽明無壞病。誤治祇從本經爲變現。  
救之只在本經。不救亦在本經。無壞病也。三陰不  
容壞病。一誤治而死。隨之祇爭頃刻。救本病且無  
法。何憂其壞。凡壞病都是太陽。而少陽則間有之。  
然太陽不錯。何從壞及少陽。太陽一錯。不須留此

壞於少陽。所以壞病之證。可專責之太陽。然太陽之壞。必非傷寒之太陽。傷寒之太陽。誤治不遇轉屬他經。何至變爲虛寒。虛損。盡行失却本來面目。吾固知壞病非關太陽病之壞。乃壞病之自爲壞也。既已屬之太陽。又何以爲其自壞。蓋太陽未見證之先。其人素虛素寒。此卽壞病之根。但不治。祇屬本氣。非關病氣。何由得壞。唯太陽稍一見證。人祇據證而責太陽於其外。不解據脈而顧虛寒於其中。一誤攻太陽。而虛寒之本氣。乃成虛寒之病氣矣。始猶有太陽爲之遮遮掩掩。久則出頭露面。

不復有太陽而祇有少病矣。吾故曰：壞病非關太陽病之壞，乃壞病之自爲壞也。究其由來，壞病原無此病，不過爲太陽所騙而誘之成壞耳。但太陽能騙我以證，不能騙我以脉。脉無不真，證無不假。但從真處防閑，而假局面無從布設矣。先儒有言：傷寒之證，轉熱卽佳。太陽之脉和裏爲要。蓋熱從裏轉，祇屬陽明。熱從外轉，便多壞病。藏府合一之原，急從辨脉平脉中討鐘鼓也。